

石油輸入答聯單

茲有進口報單第 _____ 號之
同意訊息無法以電腦比對，爰請確認書面資料(如附 張)，
如經確認無訛，本局將逕核銷該書面同意文件正本以辦理通
關，系統資料不再補正。

_____ 關稅局進口課

(請蓋章戳)

承辦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

傳真：() _____

經濟部能源署確認處

經確認無訛。

(請加蓋承辦單位章戳後回傳)

上班時間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莊惠君、李芳萱
聯絡電話：(02) 2775-7739
(02) 2775-7737
傳真：(02) 2752-6967

非上班時間聯絡方式

聯絡電話：(02) 2775-3454
總機：(02) 2772-1370
傳真：(02) 8772-2952
(02) 2775-7686

本署值勤人員接收此傳真，即行
通知相關承辦人員處理。